

周
口
歷
史
文
化
通
覽

历史卷
下

學苑出版社

周口历史文化通览

历史卷

(下)

《周口历史文化通览》编委会 编

學苑出版社

第八编 近 代





第一章 近代周口的政治

中国近代史的时间是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这也是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历史。它分为前后两个阶段，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19年“五四”运动前夕，是旧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从1919年“五四”运动到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是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

一、机构设置和政区沿革

1. 晚清时期

晚清时期，省下行政机构有道、府、县，陈州府属开封道。

清代，县级政府机构称县衙，最高长官为知县。县衙设六房，即吏、户、礼、兵、刑、工，协助知县掌管各项事务。知县理民事，管狱讼、水利、赈灾等。设县尉管理社会治安，典史管理文献资料，教谕、训导管理教化、兴学等事宜。县级以下行政单位为牌，秉承知县意旨管理民事。

淮宁县晚清沿置乾隆制。同治十二年（1873年），淮宁县潘钟翰编为88保，335寨，3557个村庄。城内编为5保。城外编为4乡83保，其中东乡20保1115村，南乡29保1568村，西乡18保642村，北乡16保863村。保设保长，寨设寨首。嗣后又改保为牌，全县共编为87牌，其中城内8牌，乡村79牌。宣统三年（1911年），淮宁县划为9个区，置区公所。城关为中区，外4正4隅为8个区。

光绪四年（1878年），淮宁县署设工房，管理课税、碾磨、杂工。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淮宁知县左辅在试院设劝学所。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淮宁县正堂设刑钱师爷、账房师爷、钱粮爷门、积案爷门、积签爷门、车马杂役爷门。署内差役除膳夫、钟鼓夫外，服务于知县的共有86人，其中民壮38人、马快8人、皂隶13人、门子2人、仵作2人、禁卒8人、轿夫扇夫7人、库子斗级各4人；服务于县丞、典史各6人，其中皂隶各4人，门



子、马夫各1人。

晚清商水县署机构沿清初制。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增设警佐，用库书、仓书各1名。道光、咸丰年间，商水县设把总1名，下置马快8名，皂隶16名，民壮50名，铺兵15名，轿、伞、扇夫7名，库子4名，禁卒8名，门子2名，斗级4名，马夫3名，捕役若干名。以后沿袭旧制，唯人员时有增减。此制至民国初年渐废。

宣统年间，革命斗争风起云涌，清廷防范更加严密，各县划区管理，区下又设分区。宣统二年（1910年），清政府实行新政，各县设自治筹备事务所，分设经济、调查、文牍、庶务4科，办理地方自治。同时，将县以下乡镇改并为区，区下为段，段下为村。区、村之间的机构时有变化。

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各县选送士绅2名，入省自治研究所学习。西华先后选送4人学习，毕业后回县。宣统二年（1910年），西华县成立自治筹办事务所，全县划为7个自治区，即城厢区、东夏亭镇、朱湾镇、泥土店乡、逍遥乡、十哲店乡、冷饭店乡。宣统三年（1911年），全县划为1城、3镇、3乡，即城厢（城内）、右文镇（东夏亭）、修武镇（朱湾）、明礼镇（泥土店）、崇义乡（逍遥集）、尚忠乡（老窝集）、存信乡（固水寺）。各区成立自治会，内设议事会、参事会。十一月，西华县自治会成立，并设立咨议局。

清末，扶沟县属河南开封道。据光绪十九年《扶沟县志》载，扶沟全县划为52地方，下辖942个村。宣统二年（1910年），扶沟实行民主自治，全县设5个区，治所分别在县城关帝庙、吕潭、晋岗寺、练寺和白亭城。同年，商水划分为6区。

宣统二年（1910年），项城县划为5区，即中区、东区、南区、西区、北区，领88牌。

清宣统元年（1909年），陈州府辖淮宁、商水、西华、扶沟、太康、项城、沈丘，府治淮宁。鹿邑属归德府。二府均属河南省监察区开归陈许郑道。

2. 民国成立到抗战前夕

1912年1月1日，中华民国正式成立。民国政府颁布政令：纪年改用阳历，改县衙门为县知事公署（简称县公署或县署），改知县为县知事，县知事以下添置县佐，协助县知事，掌理县知事委办的各项事务。原清朝行政体制发生较大变化。县级取消了吏户礼兵刑工六房，保留东西库、钱粮库、仓房、承发房。县署内衙役分为八班，即头快、二快、头壮、二壮、头皂、二皂、头部、二部，分别担任县知事护行、仪仗和缉捕、用刑、巡夜、打更等事宜。



改县丞为承审，帮助县知事掌管民刑诉讼；裁教谕设劝学所，配所长和劝学员；改训导为孔庙奉祀官（1929年裁撤）；改典史为警察所，设警务长、警佐和巡官。下剪发令剪辫子，豁免以前民欠钱粮各项，设立县议事会、参事会，撤销驿站，建立邮政，改县劝学总董为县劝学员长。

县下设刑签、收发、三班、六房，改巡警为警务所。1927年，改县公署为县政府，改县知事为县长，裁六房建科室，设秘书室、民政、财政、建设3科，以及教育局、警察局、农业推广所、民众教育馆、自治税捐处和保安团、简易师范等。县级以上行政单位设区、联保处，区、联保处下设保、甲。1938年后，教育局改科，并增设军事科、粮政科、社会科、银行、卫生院、救济院等。

1913年，裁陈州府，改淮宁县为淮阳县，区内各县属河南省豫东道。1914年改属河南省开封道。1927年属豫东行政区。其间无地市级行政机构。1932年8月，河南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在淮阳设立，10月改为第七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淮阳、商水、西华、扶沟、太康、鹿邑、项城、沈丘8县。署内设专员1人，秘书1人，科长2人（1名主办民政、教育、社会、卫生、救济等，1名主办财政、建设、粮政、合作等事项），视察5人，技士5人，科员2人，办事员1人（办理救济、卫生、人民团体等事务），雇员6人。1948年解体。

民国时期，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为省政府辅助机关，承省政府之命，推行法令，监督指导各县行政，审核各县预算、决算和单行法规等。专员可随时派员考察各县地方行政，每半年巡视一周。对各县长下达的任命或处分，认为失当，可以命令撤销、纠正，补报省政府查核。对各县长及所属工作人员每年考核一次，拟定奖惩意见，呈报省政府。发现县长有违法失职行为者，随时密呈省政府核办。行政督察专员也可随时召开县长、局长、科长、公署秘书会议，讨论各项兴革事宜，确定行政计划方案。必要时，邀请各县办理地方公益事业者、保安人员、地方团体代表和负有声望的名人列席参加。

1913年，淮阳县改8个区为13个区，仍以城关为中区，外划12个区。1927年，全县城乡划为10个区，辖47个乡镇、212个乡。百户以上千户以下之街市为镇，百户以上千户以下之村庄地方为乡。区设区公所，区长1人，下设助理、文牍、会计各1人，区丁4人。乡、镇设正、副乡镇长各1人，配干事、乡丁数人。乡下设间、邻，各率5户之家。1935年，淮阳划为11个区，辖235个乡、41个镇，各设公所。

1913年，改淮宁县为淮阳县，严义豫为首任县知事。县署设2科，分管



民政与总务，并设临时地方财务委员会、劝工局，沿清制设劝学所、警察事务所。1914年，改劝学所为视学办公处。1915年，改临时地方财务委员会为财政局。1916年，撤视学办公处恢复劝学所。1917年，改劝工局为实业局，改警察事务所为警察所。1918年，设水利分会。1924年，撤劝学所建教育局。1929年，根据《中华民国组织法》，县政府设县长1人，下设秘书科、警察局、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教育科。1930年5月15日，县长于荫家因难于应付南北两军粮款离职出逃，苗德屋主政。

1932年10月，淮阳县长由七专署甄纪印兼任。淮阳县政府内设4科，第一科管总务，第二科管军法，第三科管财政，第四科管建教。县政府设秘书主任1人，书记室设书记长1人。县政府下设商会、救济院、教育局、建设局、水利局、财务委员会、公安局、教育馆、看守所等机构。淮阳县建设局经历了一个比较复杂的过程。1913年，淮阳县知事公署成立劝工局，管理工业交通事宜。1917年，改劝工局为实业局。1930年，改实业局为建设局。1935年，建设局改为第三科。1947年，县建设科主管手工业生产。

民国时期，商水县名沿袭清代。1913年，商水县属豫东行政区，1914年属河南省豫东道。1918年，商水县设6个区，下辖31地方。1928年，改划为6个区，下辖462保。1932年属河南省第七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35年3月，商水县改划为3个区，40个联保，235个保。

1912至1918年，商水县知事公署设县知事。1919年秋，商水县政府设县长、承审（协助县长审理案件）。县政府下设军事、民政、社会、财政、粮政、建设、教育7科。又设警察局、国民兵团及卫生、税务、邮电等机构。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西华设县公署，改知县为县知事。1914年，废豫东行政区设道，西华属豫东道。1927年，改县知事为县长。1929年，西华县划为7个区，207个乡镇。1933年，西华属河南省第七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36年，西华县政府设民政、财政二科，增设司法科、财务委员会、税务局、教育局、警察局、建设科、军法承审等。

1912年，扶沟县属河南省开封道。1918年，扶沟设5个区，下辖52地方。1920年实行方村自治，按市区街村制规定将区辖地方改组为148个村（行政村），村下5户为邻，邻设邻长；5邻为间，间设间长。1927年12月，改开封道为豫东行政区，扶沟属之。1931年，扶沟县属河南省第七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12年，太康县衙改为县公署，改知县为县知事。下设刑签（秘书）、收发，三班六房依旧。改巡警局为警务所（1918年改为警察所，1927年改为



公安局),改收支所为公款局,裁撤典史,设管狱员。1914年,北京政府颁布县佐制令,规定“凡县境辽阔,地位冲要,而为县署权力所难及者,得置县佐”。太康县佐驻崔桥集(今属扶沟县),辖县西北部,1930年撤销。1926年,设承审员专职审理案件。1927年改县公署为县政府,改县知事为县长,裁房归科,设民政、财政、军事3科和清乡局。1929年,省民政厅公布《县组织法》,全省县分3等,太康为一等县,县长下设秘书、公安局、财政局、建设局、教育局和民政科、司法科。1936年,增设财务委员会、税务局、军法承审局。

1912年,太康县设9个区,下辖1市42乡,属河南省开封道。区设区长,市设市长,乡设乡长,乡以下划分间、邻。1927年,裁道分区,属河南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29年始设区公所,各区区长先由各区后备民团团总充任,1930年改由省民政厅委任,下设助理员2人,书记(文书)1人,区丁8人。1931年,政区重划,编为324个乡镇,改属第七行政督察区(治今淮阳)。始设乡(镇)公所,乡(镇)长以下设书记(文书)1人,乡(镇)丁1人。1932年12月,废除间邻制,推行保甲制,太康全县共划分为208个联保办事处,下辖948保、9587甲。各乡(镇)下设联保办事处和保、甲。联保办事处设联保主任、书记(文书)、保丁各1人,保设保长、保丁各1人。甲设甲长1人。同年,废联保办事处,太康县仍为9个区,共辖22个镇和164个乡。1934年,太康县改9区为5区,分别为一区(城关)、二区(马头)、三区(老冢)、四区(大陆岗)、五区(高贤)。1938年抗战前恢复为9个区。

1912年,鹿邑县属河南省开归陈许道归德府。1913年元月,北京政府颁布废除府一级建制令,2月改开归陈许道为豫东道,裁归德府,鹿邑县属豫东道。1914年6月,豫东道改称开封道,鹿邑属之。8月,鹿邑县设县佐,佐治所在郟城镇,1930年撤销。1927年4月,国民政府废除道一级行政建制,实行省、县两级制,鹿邑归省直辖。1933年2月,鹿邑属第七行政督察专员公署。1941年底,鹿邑改属第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直到1949年。

民国初年,鹿邑县行政区划沿清制。1929年,鹿邑实行自治。1931年4月,全县划为8个区,195个乡,48个镇,4884个间,22420个邻。1932年底,废间、邻,实行保甲制,鹿邑县划为5个区,1187个保,12198个甲,辖123365户。1934年,鹿邑全县设5个区,区以下原则上并为1个联保,共划分为128个联保,774个保。

民国初年,沈丘县行政区划沿清制,后县下置区、乡,实行保甲制。



1912年3月，沈丘县设公署，改知县为县知事。1927年，改县知事为县长。1929年，国民政府《县组织法》规定：“按区域大小，事务繁简，户口及财赋多寡分县为三等，设县政府。”1936年县政府由原县长以下4科（第一科民政，第二科财政，第三科教育，第四科建设），增设为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司法科、财务委员会、税务局、教育局、警察局、军法承审局等。

1912年，项城县区划沿清制仍为5个区，1928年划为10个区。1935年改设3个区，即一区（县城，今秣陵镇）、二区（槐店，即今沈丘县城）、三区，领36联保，保甲如故。清宣统三年（1911年），项城县设劝农所，鼓励农桑，推广生产技术。1917年，设实业局，理农业、水利、畜牧等。1927年，实业局改称建设局。1928年，建设局下设农业推广所。1949年，人民政府设实业科。

地方自治始于清末，议事会是在各乡、镇中投票选举产生议员，再从全体议员中投票互选组成，以知县或县知事为当然会长。议事会为建议机关，讨论地方兴革、捐税完纳事宜，提出建议。参事会，是在县议员中投票互选，为审议机关，审查议事会的议案，作出兴革与否的决议。1914年被袁世凯通令解散。1917年，又令两会恢复。1927年正式裁撤。

1912年，河南省临时议会成立，各县推举议员。淮宁县选举胡震为省会议员。1913年，改选刘飞、蒋麟祥为省一届议会议员。1918年选举唐允成、魏殿卿为省二届议会议员。1921年，选举许葆光、孔广铎、赵锡鬯为省三届议会议员。

1912至1914年，西华县先后组成两届县议会。县议会首届议长郭泰岗、副议长胡若勤；第二届议长吕应南、副议长张融。1914年，县议会奉令停办。1920年6月，又复设地方自治筹办处。

1912年，沈丘县成立临时议事会，选举张鹏翎、魏祖旭为议长，吴同薰、李润堂等人为议员，程贵和为临时省会议员。1913年正式成立沈丘县议事会、参事会，公举议事会程道南为议长，李德华为副议长，崔文斗等16人为县议员；公举王国英等为沈丘县参事会参事员。1921年11月，议事会、参事会换届，选举程道南、王瑞麟等14人为议事会议员，程凤阁等3人为参事会参事员。1924年后渐废。1941年沈丘县议事会、参事会合并成立临时参议会。

3. 抗日战争时期

1938年6月6日，日军侵占太康县城。9日，蒋介石下令第一战区司令长官程潜利用黄河伏汛期炸堤放水，阻止日军西进。炸堤放水由国民党新八



师工兵营实施，黄水淹没太康县境大部，国民党太康县政府迁往水西大新集（今扶沟县大新乡），基层政权大部解体。太康县政府迁大新集后，仅设秘书和民政、财政、军事3科，另有承审员。四、五、六、七区首遭黄泛，继而水淹面积扩大，一、三、八区及二区南部均沦为黄泛区，水东仅有九区和二区大部未被水淹，黄泛区内行政设置名存实亡，直到太康全县解放，旧区划彻底废除。

1938年8月20日，淮阳县政府迫于日军进攻偏安水寨。1940年12月，设水寨、鲁台、焦炉埠口、指挥营、黄华镇5区，领1082保，11441甲。

1939年，鹿邑县国统区实行区、乡、保甲制。

县参议会为民意机构，参与县政大事。1945年1月27日，淮阳县参议会正式成立，推选议员16人，鲁瑞五被选为参议长，袁湘舟为副参议长。参议会下设秘书室，配秘书1人，事务员3人，书记4人，张作舟被选为省一届参议员。1946年3月，淮阳县参议会召开一届一次会议，增选参议员和代表10人。

1941年春，商水县撤销3个区，改划为5乡2镇。

1938年，西华县辖4区，分别为一区（城关）、二区（聂堆）、三区（西夏亭）、四区（砖桥，今属郾城）。

1941年，西华县政府按照国民党行政院《县各级组织纲要》规定，设秘书室、会计室、军法室、合作室、司法处、田粮处和民政、财政、建设、教育、军事、粮政6科，以及税务局、邮政局、县银行、卫生院、救济院等。

1938年，扶沟县由5区并为3区，分别为中区（城关）、南区（练寺）、北区（白亭）。区下设联保44处，每联保大者辖10保，小者辖数保。1941年，推行新县制，裁区并联保，设4镇4乡。4镇为城关、练寺、吕潭、白潭。4乡为秦陵、桐丘、轩辕、孙岳。镇、乡下设保数如前。

沈丘县是抗日战争时期今周口地区唯一未沦陷的县。1941年，按照国民党行政院《县各级组织纲要》之规定，将县分为5等，沈丘属四等县。此后，机构日趋庞杂，县长以下设秘书室、会报室、会计室、书记室、军法室、司法处、合作室、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教育科、军事科、社会科、田粮处、警察局、税务局、邮局、县银行、粮食监察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统一税捐委员会、马秣堆积场、农捐征收处、行政干部训练所、农业推广所、卫生院、儿童教养院、民教馆、修志馆、电话处等。

1941年，沈丘县划为14个乡镇，225保，3175甲。次年改为13个乡镇，直至解放。



1942年，项城县奉令实施《各级行政法纲要》，撤销区、联保，改为乡镇建制，设新桥、贾岭、官会、丁集、柳杭、郑郭、南顿、娄堤、孙店、谢寨、访营11个乡和秣陵镇（西大街，原一区署址），领119保、2495甲。

1944年春，项城县参议会筹备会成立。次年12月，由各乡镇民代表大会选举县参议员，分配名额为每乡镇1人，县直机关3人。推选王凤鸣、吕虎臣、苏效曾等15名参议员组成县参议会，郭景衡被选为参议长，副议长为李子俊。

在国民党政权存在的同时，1941年8月，中共在睢（县）杞（县）太（康）抗日根据地建立水东联防办事处。1944年8月，改为水东专署，辖庆华（太康县北开淮公路路东）、淮（阳）太（康）西（华）、扶（沟）太（康）西（华）、西华等县。1945年3月，改为冀鲁豫区十二专署。同年7月，在西华逍遥建立冀鲁豫区十三专署，辖鄆（城）上（蔡）西（华）、西（华）临（颍）鄆（城）、鄆（陵）扶（沟）县，3个月后停止活动。同时，冀鲁豫区十二专署改名冀鲁豫区六专署，辖扶太西、淮太西、太康、睢（县）太（康）、鹿（邑）淮（阳）太（康）等县和黄泛特区。

1943年2月，中共建立睢（县）太（康）办事处，设主任1人，内设民政、财粮、武装3科，为太康县人民政权之始。下领黄岗、转楼、龙曲等3个区级抗日分会。各分会设主任、看家队长、财粮。

1944年8月，撤销睢太办事处，建立庆华、芝圃（太康县北开淮公路西）2个抗日民主县政府，设县长，下领财政、民政、武装、粮食4科和交通局、公安组。庆华县，以太康龙曲、王集、转楼、高朗为中心建立4个区政权。

1944年至1945年，先后建立中共淮太西、扶太西工作委员会，受冀鲁豫水东地区（十二专署）领导。

1944年7月，中共建立西华县抗日民主政府，于秀民（即于济川）任县长。

1944年7月，中共豫皖苏边区政府在东夏亭建立淮（阳）太（康）西（华）县，8月成立淮太西县抗日民主政府，设县长、秘书，县长段琴堂（兼）。初设东夏亭、新集、安岭3个区，抗战胜利后扩大到东夏亭、老冢、高堂、五里口、道陵岗、清河驿、柳林、栗集、洪山庙、张集等10个区。下设财粮、民政、税务、教育4科和公安局。9月设联络站。翌年1月，增设民政科。

1945年3月，中共建立扶（沟）太（康）西（华）抗日民主县政府，设



县长、秘书，张少耕、孙卫和先后任县长。县政府下领财粮、民政、教育、武装4科，后增设税务局。以清集（包括桂岗、崔桥）、逊母口（包括西华县的道陵岗、西华营）、吕潭、白潭为中心建立4个区政权，辖崔桥、白潭、江村、吕潭、大新、清集、逊母口（包括西华县西华营一带）等地。

1945年5月，中共建立郾（城）上（蔡）西（华）县抗日民主政府，侯杰任县长。辖砖桥、张明、唐桥、华陂、2个五沟营计6个区。

1945年6月，中共建立西（华）临（颍）郾（城）县抗日民主政府，设砖桥、老窝、张明、归村、五沟营等5个区。

1945年7月，中共建立郾（陵）扶（沟）县委、县政府，辖扶沟县贾鲁河以西和郾陵县东部。

以上各边区抗日民主县政府下设区政府，配区长、抗联主任、财粮和区员若干人。这些边区县政权均为游击区，没有固定治所。1948年，各边区县相继撤销。

4. 解放战争时期

抗战胜利后，1945年9月，国民党淮阳县政府由水寨迁回县城。1946年1月，淮阳县政府设一科管总务，二科管自治税，三科管契税，下设银行、救济院、实验简报社、警察局、军事代办所、商会等职能机构。恢复原县治区划，进行了个别调整，淮阳全县设10个区、229个乡公所、49个镇公所。1947年，淮阳县政府设田粮处、干训所、秘书室、会报室、会计室、军法室、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教育科、军事科、警察局、财委会、军运代办所、自治税捐处等。

1945年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太康县政府从大新集迁回太康县城，设民政、军事、财政、建设、教育、粮政等科和秘书室、会报室、会计室、书记室、军法室、司法处、合作室、警察局、城防委员会、财务委员会、查封汉奸财产保管委员会、行政干部训练所等。废除区建制，全县划为19个乡镇，各乡镇设正、副乡镇长各1人，下设民政、经济、文化、警卫4股，各股设主任1人，另有户籍员、监证人、事务员、乡队副各1人，乡丁10人，乡队士兵20余人。各乡镇下辖保、甲不等。

1946年后，太康县境大部建立中共地方政权，国民党乡镇人员多数遣散或随国民党太康县政府到处流窜。1948年下半年，太康县境全部解放，国民党在太康的地方政权被彻底消灭。

1945年8月抗战胜利后，民怨沸腾，强烈要求“还政于民”。国民党政权为标榜民主，施行宪政，通令各县成立参议会。议员从各界人士中选举产



生。1946年，太康县成立县参议会，议员由选举产生，共有议员24人，多为贿选，且为军政界人物和士绅所把持。议长柳心一（柳名传），副议长程衡浦，秘书张金铸，书记张恩普，会计何新国，录事周朴安。

1945年10月，商水县成立临时参议会。全县7个区及商界、教育界各选出议员1名，共9名，陈干岑任临时参议会议长，李性元任副议长。1946年，商水县临时参议会改组为商水县参议会，设正副议长、议员和秘书。第一届参议长李性元，副参议长董希朗，议员有马道本（秘书）、张天祯、支省吾、朱芳林、周松亭、路永祯、王芸乡等10人。每3个月召开一次会议。1946年召开一次会议，主要通过处理议员提案，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建议兴建各项事业。此后兴建澱川中学1处，建立财粮、柴草站各1处。

1946年，国民党西华县政府增设社会科。1947年，县政府改设2室5科，分别为秘书室、会计室和第一科（民政、军事）、第二科（财政）、第三科（建设、合作）、第四科（教育、社会）、第五科（粮政）。1948年，国民党西华县政府逃亡到四区砖桥南边缘地带，西华县属豫皖苏边区五专区（驻地鄢陵）。

1947年底，西华县民主政府成立，设城关、红花集、西夏亭、李大庄、聂堆5个区。1949年，逍遥、东夏亭2个区划归西华，西华县共有7个区。

1946年2月，西华县参议会成立，由15名议员组成，议长王耀宇。其中各乡镇和教育、商务各推选出议员1名。此届参议会共举行3次会议，在一次会议上提出了“官为民服务，民管官”的冠冕堂皇的言辞，实际上标榜民主是假，愚弄人民是真。个别议员提出了“出税应按土地多少，纠正按村摊派不合理”的提案，却不议不决，而对“加强民团武装力量增加田赋”等提案却表决通过。后参议会随着西华县的解放而解散。

1945年9月，鹿邑县政府从石槽迁回县城后，将全县划为33个乡、镇。1946年，鹿邑县划为鸣鹿、急公、犹龙、护厢、安平、汲水、郸城7个镇和宁平、吴台、观堂、高口、秋渠、虎岗、钱店、英武、石槽、普提、穆店、太昊、试量、贾滩、王寨15个乡。

1948年，鹿邑县设试量、生铁、宁平、胡冈店、丁村、吴台、汲水、虎头岗、郸城、城关10个区，辖174个乡。

1945年12月16日，沈丘县成立县参议会，选出参议员和候补参议员各16人，全县13个乡、镇和工会、农会、商会各1人，原临时参议长李德斌当选为参议长，鲁子弼为副议长。1946年3月10日至15日，参议会第一届第



一次大会召开，出席参议员、候补参议员各 16 人，县政府各委、科、室的主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县长钱祖图的施政报告，并对有关学田、课粮、农场、苗田等问题进行咨询，作出了相应决议。大会收到各种提案 32 条，临时动议案 26 条。

解放战争时期，原各边区抗日民主县政府改称县民主政府。1946 年 6 月，二次组成扶太西县委、县民主政府，辖一区（吕潭）、二区（白潭）、三区（崔桥）、四区（汴岗）。

1946 年 11 月，中共淮阳县民主政府在戴集成立。12 月，更名为淮阳县人民政府，县长郑瑞良。设财粮科、教育科、公安科、交通局。初辖 4 个区，后扩辖为 13 个区，分别为一区（马厂）、二区（大辛集）、三区（砖寺）、四区（黄集）、五区（汲冢）、六区（文兴集）、七区（临蔡城）、八区（槐寺）、九区（葛店）、十区（冯塘、赵寨）、十一区（买臣集）、十二区（明光集）、十三区（马寺）。区公所设区长、副区长，配财粮区员和区队长。次年，淮阳县人民政府设财经委员会。7 月设学习委员会、工商局。10 月，设情报委员会、保健委员会。12 月，设除奸委员会。

1947 年 11 月，中共在沙河北岸建立周口县人民政府，治所在倒栽槐（今淮阳县窦门），县长黄居易（兼）。政府下设财粮科、交通局、工商局、公安局。同月，中共建立淮阳市人民政府，隶属夏亭县人民政府，市长周海如（兼）。市政府下辖东、西、南、北 4 镇。1948 年 8 月，重建淮阳市，辖 1 区 3 镇，改属豫皖苏区二专署。市政府设公安局、工商局、交通局。

1949 年 3 月，中共撤销夏亭县、周口县、淮阳市、界首县边区政府，归建淮阳县，人民政府由戴集迁至城关。先后设秘书室、民政科、财粮科、教育科、实业科、司法科、公安局、工商局、税务局、邮政局、支前指挥部等。调整了辖区建制，将原属夏亭县的齐老家、柳林、郑集、指挥营、鞍子岭、沙窝等 6 个区，原属周口县的窦门、朱集、新站、石集、买臣集、万寨、白马寺等 7 个区，原属淮阳市的城关和原属界首县的鲁台共 15 个区划归淮阳县管辖，设赵寨、汲冢、戴集、葛店、黄集、临蔡等 7 个区，区下设乡、村。4 月，淮阳县人民政府将全县 22 个区合并为 12 个区。12 个区分别为：一区（城关），辖 12 个乡；二区（柳林），辖 22 个乡；三区（临蔡），辖 16 个乡；四区（黄集），辖 15 个乡；五区（汲冢），辖 14 个乡；六区（文兴集），辖 19 个乡；七区（石集），辖 9 个乡；八区（鲁台），辖 27 个乡；九区（新站），辖 10 个乡；十区（搬口），辖 9 个乡；十一区（买臣集），辖 18 个乡；十二区（郑集），辖 15 个乡。各区设区长、副区长，配民政、财粮、文教、



公安、生产等区员及文书、财粮会计、经费会计、区队队长。区下辖 179 个乡。各乡设乡长、副乡长和财粮。

1947 年 8 月 18 日，商水县城解放。11 月，中共成立商水县民主政府，辖汤庄、白寺以东各乡。12 月，成立了鄆商西县民主政府，辖雷坡以西，鄆城、漯河以东，西华县沙河以南，上蔡县华陂以北地带。1949 年 2 月 26 日，鄆商西县大部并入商水县。1952 年 8 月 27 日，周口市改为镇，归商水县辖，商水县人民政府由老城迁至周口。

1946 年 5 月，中共成立扶太西县民主政府。1947 年 1 月，西华县民主政府成立。1947 年冬，成立中共鄆商西县委和民主政府，受豫皖苏二专署领导。

1947 年，扶沟县解放，属中共在鄆陵建立的豫皖苏第五行政专员公署。建国后，属河南省淮阳专区，1953 年淮阳专区并入商丘专区，扶沟改属许昌专区。1965 年，周口专区设立，扶沟归属周口至今。

1945 年 8 月，撤销庆华县，建立太康县人民政府，设县长、秘书，下领财粮、民教 2 科和交通局、武委会、公安组、情报站。11 月，睢县、太康县合并为睢太县，县人民政府设县长、秘书，由于国民党反动派“围剿”，且存在时间较短，未设下属机构。1946 年 4 月，撤销睢太县、芝圃县，恢复太康县。太康县人民政府设县长、副县长、秘书，下设财粮、民教、武装、司法 4 科和公安局、交通站。1948 年 8 月，太康划分为太康、太北 2 县，同时撤销太西县，太康县人民政府设县长、副县长、秘书，下设财粮、民教、工商 3 科和公安局、税务局、交通局。太北县人民政府设县长、秘书，下领财粮、民教、工商 3 科和公安局、税务局、交通局。解放战争时期，各区政府设区长、副区长、武委会主任、民政、财粮和区员若干。区下建行政村，设村长、民兵队长、财粮会计。1949 年 2 月，太康、太北两县合并，成立太康县人民政府，设县长、副县长，下领秘书室、财粮科、民教科、司法科、实业科、工商管理科、公安局、邮政局、电信局。区政府设区长、副区长、武装部长、民政、公安、文教、财粮等区员，以及区队长、生产干事、财粮会计、经费会计等。5 月，工商管理科改为工商科，增设税务局、人民银行。

1948 年 8 月，中共建立的太北、太康 2 县分属豫皖苏区第一、二专署，1949 年 2 月合并为太康县，属淮阳专区。同时，将原崔桥、大新 2 乡的崔桥、东古村等 90 多个村庄划归扶沟县，其余划为 9 个区、106 个乡，其中一区域关 12 个乡，二区马头 12 个乡，三区王集 16 个乡、四区高贤 13 个乡，五区常营 7 个乡，六区逊母口 12 个乡，七区老冢 12 个乡，八区马厂 12 个乡，九区朱口 10 个乡。



1947年11至12月间，商水县境内建立商水县民主政府和鄆商西县民主政府两个县级人民政权。前者辖平店、练集、固墙3区；后者辖邓城、哲店、老窝、砖桥、巴村、归村6个区。1948年2月，新建雾台、姜庄2个区，3至4月又建立杨集、白寺2个区。1949年2月，鄆商西县并入商水县，商水县共有13个区，4月重新调整为10个区，136个乡。

1946年，扶太西县民主政府成立，孙治光、张申、施裕民、李正风先后任县长。1947年，西华县民主政府成立，张仁甫任县长。1948年2月，改称西华县人民政府，至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时尧任县长。

1948年1月17日，周口市人民政府成立，归淮阳行政专员公署管辖。下设秘书室、工商局、公安局。同年上半年成立司法文教科、财粮科。不久，撤销司法文教科，分设司法科和文教科。1949年初，建立民政科、税务局、人民银行、交通局。

1948年2月，周口市人民政府设南寨、北寨2个区，4月区下设12个镇公所。南寨区辖悦来镇、皮坊镇、凤凰镇、西大镇、新街镇、山货镇、永兴镇；北寨区辖太平镇、三义镇、作坊镇、磨盘镇、西寨镇。5月合并为10个镇，即三义镇、西寨镇、太平镇、作坊镇、山货镇、永兴镇、西大镇、凤凰镇、德化镇、悦来镇。1949年8月，缩编为6个镇，即太平镇、德化镇、悦来镇、西大镇、凤凰镇、西寨镇。年底撤销南寨、北寨2个区政府。12月，撤销南寨和北寨2个区。

1949年7月，建立周口市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7月25日，在新街人民会场召开周口市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历时3天，出席大会代表60人，文治平市长作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召开代表大会的意义、1949年周口市上半年来的工作总结，以及今后恢复发展工商业、市政建设等，经代表们充分酝酿、讨论，对该市的政治、经济等重大问题形成决议，交市人民政府执行。1949年7月至1950年10月共召开会议7次。

1946年至1947年初，扶太西县民主政府设吕潭、白潭、崔桥、汴岗4个区。1947年6月，水西支队配合主力部队攻克扶沟县城，扶太西县撤销，建立扶沟县人民政府。

1947年初，鄆商西县民主政府设邓城、张明、老窝、砖桥、巴村、归村6个区。

1947年3月，中共在沈丘县沙北建立沈鹿淮县民主政府，初辖郸城、秋渠、巴集3个区。6月，辖槐店、杨集、鲁台、秋渠、巴集、杏店、纸店等7个区。区下设行政村，村设村长、财粮和农会主任。11月，鲁台复归淮阳，